

证券代码：430703

证券简称：高山水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重大事项

重大资产重组

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
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
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
其他强制停牌事项

存在强制停牌事项，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。

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股票自2022年5月5日起被实施停牌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公司已于2022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股票强制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，于2022年5月5日披露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，于2022年5月17日披露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，于2022年5月31日披露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2022年6月8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

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8）。

公司相关部门全力配合审计工作，目前拟聘任会所已全面展开审计工作且取得一定进展，预计将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 2021 年年度审计工作并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。

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在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指引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发布进展公告。

三、后续安排

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

由于公司未能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积极完成相关工作，尽快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15 日